

证券代码：838275

证券简称：驱动力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18日以纸质加电话确认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全渺晶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共享。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下称“本次发行上市”），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政策要求，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中国证监会注册通过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后的三年内稳定股价的事项，公司制定了《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定了《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函》、《关于回购股份的承诺函》、《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函》、《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等相关承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填补即期回报

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公司董事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分析，提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并且由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